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 ITALIA HOLDINGS LIMITED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執行董事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各項變動自2021年6月13日起生效：

- (i) 林志仁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及
- (ii) 連鎮豪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

執行董事辭任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林志仁先生（「林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已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13日起生效。繼林先生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

* 僅供識別

林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林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連鎮豪先生（「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委員會成員，均自2021年6月13日起生效。

連先生，43歲，於2020年及2000年分別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優異成績）及會計學學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美國會計師公會國際會員，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資深會員。

連先生自2005年7月起加入本集團（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自2017年7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負責監察本公司之庫務管理、財務報告、風險管理、併購及公司秘書事宜。彼現時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連先生於會計、財務管理及審核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

連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1年6月13日起為期三年。連先生有權收取薪酬每年為1,719,408港元及董事會決定的酌情花紅。於本公告日期，連先生持有2,377,500股本公司股份，並有權根據本公司於2012年5月28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認購分別於2017年6月15日及2020年7月27日獲授的最多18,700,000股新股份及30,000,000股新股份（合共48,700,000股新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連先生：

- (i) 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
- (ii)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
- (iv)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或任何淡倉。

應付連先生的薪酬乃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參考該職位的市場薪酬、本公司薪酬政策、有關董事的資格、經驗以及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等多項因素釐定。連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所載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有關委任連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連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意達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天龍

香港，2021年6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莊天龍先生（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林志仁先生、黃瑞璿先生及伍兆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江啟銓先生、李忠良先生及杜振偉先生。

* 僅供識別